

停止迫害 释放无辜

SOS 立即释放法轮功学员刘国兴、耿淑贤

舒兰市公安局还在继续非法绑架法轮功学员，2009年2月9日上午，刘国兴发真相资料时被舒兰恶警再次绑架，现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。大法弟子发真相资料是为了救人，是为了揭露谎言，制止迫害，同时使世人认清邪党假、恶、暴的本质，退出中共，免于被上天淘汰的厄运。这是大善之举。

2009年3月4日9点多钟，铁东开发区派出所多名警察，非法闯入大法弟子耿淑贤的家中，进行非法搜查。先后绑架了耿的儿子、儿媳。大约将近12点钟，七、八个警察绑架了大法弟子耿淑贤，又叫来110帮凶。耿淑贤80多岁的婆母身心受到严重伤害，由于极度惊吓与悲伤精神恍惚。耿淑贤和儿媳妇已经被送南山拘留所。

铁东派出所所长：张洪海民警：周辉、金松南、刘凯、毕亚军、于洪亮、许庆国
当你们在法律的名义下抓捕、关押、审判那么多信仰“真善忍”的好人时，当你们用粗暴甚至是野蛮手段逼迫这些善良人放弃他们的信仰时，你是否在违背“人民执法者”的良知，你是否在亵渎法律的神圣尊严？这是在干令中国法律千古蒙羞的坏事，而且还把自己及家人的未来推到了一个危险的境地。

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组织，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！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的，甚至是犯罪！

迫害法轮功元凶江泽民、罗干、周永康、刘京等帮凶三十名中共高官
由于迫害法轮功陆续在海外被多个国家告上法庭，并被判处有罪。

为法轮功无罪辩护成潮流

2004年，“全国十大杰出律师”之一的高智晟律师，曾三度上书全国人大和胡锦涛、温家宝，强烈呼吁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；2007年10月，安徽政协常委汪兆钧发表致国家领导人的公开信，指出：“当今最迫切的是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”



部分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律师（左起）：
李苏滨、莫少平、郭国汀、江天勇、李和平

暴力不可战胜正义与良知，如今越来越多的大陆律师愿意帮助法轮功学员。律师们纷纷为法轮功学员公正辩护，他们以确凿的法律依据和事实，申明信仰法轮功无罪、传播法轮功真相无罪。为法轮功无罪辩护已成潮流。